

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公告

公告日：111/09/26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82.63
	機關名稱	新北市林口區公所
	單位名稱	新北市林口區公所
	機關地址	244 新北市 林口區 仁愛路1段378號
	聯絡人	秘書室
	聯絡電話	(02) 26033111 #528
	傳真號碼	(02) 26010616
	電子郵件信箱	AC5150@ntpc.gov.tw
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11-022
	標案名稱	2022年新北市林口子弟戲文化節委託主視覺設計及周邊商品製作
	標的分類	勞務類 96 - 娛樂,文化,體育服務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級距	未達公告金額
	辦理方式	自辦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49條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850,000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後續擴充	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，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、金額或數量：本採購案保留未來後續擴充之權利，預計擴充之項目為本採購案相關工作項目；金額為新臺幣10萬元。
	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
	決標方式	參考最有利標精神
	是否電子報價	否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1
	招標狀態	第一次公開取得
	公告日	111/09/26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否
價格是否納入評選	否	

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	是
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是否屬統包	否
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
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
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
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
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

領 投 開 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	
	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100元
		系統使用費 	20元
		文件代收費 	5元
		總計	125元
		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：新北市林口區公所	
		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是	
		招標文件領取地點	244新北市林口區仁愛路1段378號
		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	150元
		投標須知下載	
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是		
截止投標	111/10/04 09:00		
開標時間	111/10/04 10:00		
開標地點	244新北市林口區仁愛路1段378號		
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否		
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	否		
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		

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244新北市林口區仁愛路1段378號					
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					
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優先決標予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	否					
履約地點	新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					
履約期限	詳本公告附加說明					
是否刊登公報	否					
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是					
廠商資格摘要	<p>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： 1.具公司登記 2.具商業登記 廠商納稅之證明。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1.公司或行號(應檢附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)，或； 2.前項外已立案之法人、機構或團體，依相關證明文件得提供機關本採購案或相關業務者</p>					
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<p>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【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】</p> <table border="1" data-bbox="472 1200 1527 2078"> <thead> <tr> <th data-bbox="472 1200 1129 1249">資格項目</th> <th data-bbox="1129 1200 1527 1249">附加說明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 data-bbox="472 1249 1129 2078">廠商信用之證明</td> <td data-bbox="1129 1249 1527 2078"> 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前半年內所出具，且可證明該投標廠商「非屬拒絕往來戶」及「自查詢日往前推算三年內無退票紀錄」之『第一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單』或『第二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單』（如有退票但已辦妥清償註記者，視同無退票紀錄）。該查覆單應加蓋查覆單位圖章。（請投標廠商務必確認上開圖章是否完備） ※ 不具法人人格之行號、團體，其檢附之信用證明，得以其負責人之非拒絕往來戶或無退票紀錄證明代 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	資格項目	附加說明	廠商信用之證明	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前半年內所出具，且可證明該投標廠商「非屬拒絕往來戶」及「自查詢日往前推算三年內無退票紀錄」之『第一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單』或『第二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單』（如有退票但已辦妥清償註記者，視同無退票紀錄）。該查覆單應加蓋查覆單位圖章。（請投標廠商務必確認上開圖章是否完備） ※ 不具法人人格之行號、團體，其檢附之信用證明，得以其負責人之非拒絕往來戶或無退票紀錄證明代
資格項目	附加說明					
廠商信用之證明	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前半年內所出具，且可證明該投標廠商「非屬拒絕往來戶」及「自查詢日往前推算三年內無退票紀錄」之『第一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單』或『第二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覆單』（如有退票但已辦妥清償註記者，視同無退票紀錄）。該查覆單應加蓋查覆單位圖章。（請投標廠商務必確認上開圖章是否完備） ※ 不具法人人格之行號、團體，其檢附之信用證明，得以其負責人之非拒絕往來戶或無退票紀錄證明代					
附加說明	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，爭議屬政府採購法第31條規定不予發還或追繳押標金之					

	<p>爭議，始得提出申訴。</p> <p>[履約期限]：原則於111年10月17日前完成主視覺及活動相關宣傳輸出設計，以及111年11月9日前完成周邊商品製作並送交指定地點。如因決標日至履約日期太短或其他特殊原因，得標廠商得敘明理由函告本所延後履約日，經本所認為有理，得同意延長履約日，履約日期由本所訂之。</p> <p>[評審時間]：民國111年10月4日(星期二)下午1時30分，如有更改另行通知。</p>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否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	<p>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 新北市林口區公所</p> <hr/> <p>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30、傳真：02-87897514)</p> <hr/> <p>檢舉受理單位 法務部廉政署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傳真：02-23811234) 法務部調查局-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 新北市調查處-(地址：220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193巷2號;板橋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628888) 地方政府-新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13樓、傳真：02-29682824)</p>

註：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